

2020 福智第二屆 心 24 孝 金心獎選拔表揚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緣起：

福智文教基金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創辦人日常老和尚，深感傳統文化蘊含豐厚的心靈教育內涵，經常講述儒家精神，開示《論語》、《孝經》等四書內涵，闡釋「孝悌」是實踐「仁」的根本，因此本會二十多年來，戮力弘揚「孝道」文化。近年來更是配合教育部、內政部一起推動表揚孝心孝行的活動。

去年本會已初次舉辦孝心孝行的選拔、頒獎及表揚活動，今年將擴大辦理，邀請社會各界機關、公司、學校一起來參與本活動。

二、目的：

推廣孝道，獎勵孝心孝行楷模，發掘感動人心的孝行事蹟，鼓勵民眾見賢思齊，於生活中具體展現慈孝行動，營造溫馨和樂的家庭，增進社會的祥和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

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

(二)協辦單位：

財團法人夢蓮花文化藝術基金會

財團法人慈善基金會

財團法人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

里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福智教育園區

基隆市瑪陵國小

屏東縣大路關國民中小學

臺南市南區志開實驗小學

四、辦理時程

活動名稱	日期	地點
收件	109 年 4 月 27 日至 5 月 29 日	福智文教基金會全省聯絡處及福智教育園區

		(地址及負責人，見備註)
初審 (訪談小組訪察)	109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24 日	各參選孝子服務單位或住所
複審 (書面審查)	109 年 7 月 25 日	福智文教基金會總部
決審 (面談)	109 年 8 月 22 日	福智文教基金會總部
孝子表揚典禮	109 年 12 月(日期 另行公布)	地點另行公布

五、孝行楷模推薦

(一)推薦單位

- 1.由機關、團體、學校及福智法人各部門推薦
- 2.個人自行推薦

(二)孝行楷模資格

- 1.具有孝子內涵選拔標準之內涵
- 2 有具體孝行事蹟足勘表率

(三)推薦組別

- 1.學童組（12 歲以下）
- 2.國高中組（12-18 歲）
- 3.大專校院組（18-22 歲或在學生）
- 4.成人組（65 歲以下）
- 5.長青組（65 歲以上）

(四)推薦日期: 2020 年 4 月 1 日~2020 年 5 月 15 日

(五)推薦程序：

- 1.各機關、團體、學校、社區推薦孝子人選後，填妥推薦表及同意書（如附表 1）並由該單位首長核定後推薦。
- 2.孝子本人得填妥推薦表及同意書（如附表 1）自我推薦。

3.於推薦日期內將推薦表及同意書(紙本一份及電子檔)，依戶籍所在地送到或寄到
本會各地辦公室。

4.曾參加本會孝行獎未得金心獎者可再報名參加。

(六)收件處及聯絡人

1.台北聯絡處：

收件對象的戶籍：台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宜蘭、花蓮、金門、馬祖

地址: 10580 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161 號 9 樓

聯絡人:柯佩安 電話：02-25453788#528 Email：peyan.ke@blisswisdom.org

2.桃園聯絡處：

收件對象的戶籍：桃園

地址: 330 桃園市桃園區和平路 130 號

聯絡人:林麗促 電話：03-2756133 #1311 Email：lichu.lin@blisswisdom.org

3.新竹聯絡處：

收件對象的戶籍：新竹、苗栗

地址: 300 新竹市經國路二段 147 號二樓

聯絡人:彭卿綺 電話：03-5325566#247 Email：vicky0490420@gmail.com

4.台中聯絡處：

收件對象的戶籍：台中、彰化、南投

地址: 407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二段 659 號 4F

聯絡人:廖妙娟 電話：04-37069300#1400 Email：a0970145687@gmail.com

5.嘉義聯絡處：

收件對象的戶籍：嘉義、雲林

地址: 600 嘉義市西區金山路 106 號

聯絡人:陳秋蘭 電話：05-2833940#306 Email：chiulan.chen@blisswisdom.org

6.台南聯絡處：

收件對象的戶籍：台南

地址: 702 台南市南區文南路 67 號

聯絡人:陳芸華 電話：06-264-6831 #414 Email：yunhua.chen@blisswisdom.org

7.高雄聯絡處：

收件對象的戶籍：高雄、屏東、台東、澎湖

地址: 807 高雄市三民區建德路 61 號

聯絡人:陳雪瑜 電話：07-9769341#408 Email：hsuehyu.chen@blisswisdom.org

六、孝行楷模評選

由本會組成評選委員會，分設各評選小組，敦聘具有社會聲望、公正、專業素養人士擔任評選委員辦理評選。各評選委員迴避之義務，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(一)評選程序

- 1.初審:各區域接獲推薦表之後，經過訪視委員訪談，將符合選拔標準者排序。
- 2.複審:評審委員依初審及書面資料，選出 36 位，進入決選。
- 3.決審:評審委員面試複審產生的 36 位，從中選出 24 位得獎孝子。

(二)評選標準

- 1.孝子評選標準出自《孝經》開宗明義章第一
 - a.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，孝之始也。
 - b.立身行道，揚名於後世，以顯父母，孝之終也。
- 2.具體孝行事蹟具持續性。
- 3.孝行事蹟符合下列選拔標準（可以複選）。
 - ☐ 愛護自身，常保健康、注意安全，不染惡習、不交惡友。
 - ☐ 生活有目標，努力學習增長德行，多做善事、回饋社會。
 - ☐ 長年以愛敬之心事奉長輩，和顏悅色照顧長輩，家人相處融洽。
 - ☐ 父母有錯，好言相勸，數數勸說不厭倦，而且無損對父母的愛敬。
 - ☐ 父母在世，依禮侍奉；父母過世，依禮安葬、按禮追念。
 - ☐ 宣揚孝道，推己及人，讓人人父慈子孝、兄友弟恭。
 - ☐ 其他符合孝道精神之特殊事蹟。

七、孝行楷模獎勵及表揚

(一)獎勵

- 1.環心獎:複選 36 位，獲頒獎狀一只

2.金心獎:決選 24 位，獲頒獎盃一座

(二)頒獎典禮暨音樂會

1.時間：109 年 12 月（待定）（星期六）14:00~16:30

2.地點：台北市（待定）

3.參加人員:孝行楷模、家屬及推薦人及認同孝行推廣之社會企業、民間團體及政府機關，共襄盛舉。

八、孝行宣傳推廣

(一)宣傳方式

- 1.製作各種文宣品: 海報、貼圖等…。
- 2.活動宣導影片
- 3.孝行小故事分享

(二)宣傳管道

- 1.福智團體官網、FB 及 Line@共同露出宣傳。
- 2.福智團體各學習班次協助班宣。
- 3.本會全省各聯絡處及教室配合宣傳鼓勵推薦。
- 4.幼、小、中、高及大專校院依各學程組織網絡宣導。
- 5.邀請各界協辦單位（企業或民間團體）辦理相關孝行推廣活動，共同合作推廣，形成帶狀行銷，以擴大社會參與及影響力。

(三)出版孝子書《孝子系列 02》

將孝子的孝心孝行事蹟，彙整撰寫出書。

九、得獎之孝行楷模經同意後推薦參加內政部辦理的【全國孝行獎】選拔。

十、本實施計畫經核定後實施。

2020 第二屆 心 24 孝 金心獎 選拔表揚推薦表

姓名：	出生	年	月	日	家庭狀況	稱謂	姓名	出生 年月	職業
住址：									
性別：	電話	宅							
職業：		公							
		手機							
請浮貼 二吋半身 彩色相片 一張 (電子檔併寄)	學歷								
	經歷				經濟狀況	(中)低收入戶者，請附證明正本			
孝行事蹟簡介（非自傳，請由推薦人或推薦單位填報）									
1. 孝行具體事蹟，字數至少 300 字，請以 word 標楷體橫書繕打，本頁可自行增加次頁。 2. 候選人孝行事蹟照 3-5 張請依後附格式黏貼									
(含標點符號，共 _____ 字)									
推薦人：	聯絡電話 & 手機：				與被推薦人關係：				
推薦單位（學校或團體）：									

2020 第二屆心 24 孝 金心獎 候選人個人及孝行事蹟照片黏貼表

候選人姓名：_____

彩色個人半身生活照電子檔(非大頭照)

候選人姓名：_____

彩色孝行事蹟照(電子檔)

彩色孝行事蹟照(電子檔)

※請訪查人員拍孝行事蹟照片 3-5 張，亦可由候選人提供照片，惟請注意受照顧者之隱私。
本人 ☐ 同意被推薦參加 2020 心 24 孝金心獎選拔表揚活動，並同意為弘揚孝道
可使用本人照片及相關資料。

本人簽章：